

附件 2

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

第 頁/共 頁

茲將下列戶號(帳號)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如下,請查照。

查詢日: 年 月 日 查覆資料截止日: 年 月 日

戶名: 戶號:

開戶銀行代號: 負責人戶號:

帳號:

查 覆 結 果

一、退票與清償註記總數資訊(未清償註記提供最近三年內之退票未辦理清償註記者;已清償註記提供最近六個月內已辦理退票清償註記者)

退票理由	已清償註記		未清償註記	
	張數	金額	張數	金額
1.存款不足———>				
2.發票人簽章不符——>				
3.擅自指定金融業者——> 為本票之擔當付款人				
4.本票提示期限經過——> 前撤銷付款委託				

二、拒絕往來資訊

三、經通報終止為其本票擔當付款人資訊

四、偽報票據遺失資訊

最近三年內因「偽報票據遺失經法院判刑確定」紀錄 次。

五、開戶總數資訊

已在台灣地區全體金融業者開立支票存款戶共 戶。

六、其他重大資訊

七、關係戶資訊

八、退票與清償註記明細資訊(未清償註記提供最近三年內之退票未辦理清償註記者;已清償註記提供最近六個月內已辦理退票清償註記者)

說明:

- (1)查覆單列印之戶號後有(\*)註記者,係指該戶號經電腦驗算為不合邏輯之資料。
- (2)查覆單列印之負責人戶號欄位空白者,係指該查詢申請單所填載之負責人,並非本所檔案中所建立該被查詢公司之負責人,如需所填載負責人票信資料者,請以負責人個人名義申請辦理。但查詢者提供被查詢公司之負責人相關資料,並經查證正確更改本所檔案資料後,該欄位即列印查詢申請單所填載之負責人身分證統一編號。
- (3)因建檔及註記作業時差,本查覆單「查覆結果」欄之資料,其中第一、七、八參項資訊,除有關清償註記資訊提供至查詢日之前一營業日外,其餘提供至資料截止日,另伍項資訊提供至查詢日。
- (4)不具法人人格之行號、團體,應以其負責人個人名義申請票據信用資料查詢。
- (5)本查覆單「查覆結果」欄之資料,第七項關係戶資訊如有戶名及戶號時,其詳細票信資料請另向本所查詢。

(接下頁)

(承上頁)

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

第 頁/共 頁

茲將下列戶號(帳號)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如下,請查照。

查詢日: 年 月 日 查覆資料截止日: 年 月 日

戶名：

戶號：

開戶銀行代號：

負責人戶號：

帳號：

查 覆 結 果

---

(6)本查覆單不得為竄改、複製、發布或其他不當使用。

(7)本查覆單以由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金融機構出具，並經各該單位有  
權人員及經辦員簽章者，始可作為證明之文件。

資料來源：台灣票據交換所(01-888-8888)

經辦員：

有權人章：

單位章：